

---

# 教育學程對教學實務與教師資格檢定 之助益——師資生看法的個案研究

張宏嘉 李田英\*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科學教育研究所

## 摘 要

本研究以問卷調查法探討某教育學程對實習學生教學實務與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助益。問卷經專家審查，信度( $\alpha$ )為.96。計 593 人填答問卷，回收率為 67%。研究發現(1)除必修之分科教材教法及半年的教育實習外，學生修習最多的科目為「特殊教育導論」(96%)、「教育心理學」(95%)、「教育概論」(91%)、「教學原理」(89%)及「輔導原理與實務」(79%)；(2)學生們認為教育基礎科目對教師檢定考試的幫助大於對教學的幫助，教育方法學各科目對教學的幫助大於對教師檢定考試的幫助。惟教育方法學科目中的「教育測驗與評量」修課人數為 68%，認為該科目對教學很有幫助者佔 29%，對教師檢定考試很有幫助者佔 41%，且認為對教學沒有幫助者(20%)居各科之冠；(3)「課程發展與設計」雖修課的人數最少(37%)，但認為對教學及教師檢定考試很有幫助者均各為 40%；(4)70%的學生認為分科教材教法及實習對教學很有幫助，但認為對教師檢定考試很有幫助者只有 20%；(5)37%的學生自認對教學內容勝任有餘，19%的學生自認有待加強學科內容，43%的學生不知如何將學科內容轉化教給學生；(6)半年教育實習之行政實習主要在教務處及學務處，50%的學生平均每週可上台教學 1 節左右，對教材教法主要受實習學校輔導老師之影響。68%的學生表示由實習可瞭解導師之工作，80%的學生認為半年之實習時間太短；(7)44%的學生與同屆實習的同學組成讀書會或以自己苦讀(42%)的方式準備教師檢定考試，68%的學生認為念考古題為最有效的方法。不過有 65%的學生認為教師檢定考試無法測出自己的教學實力，33%認為教師檢定考試可測出一點教學實力。本文建議(1)深入研究學生認為教育學程中某些科目對教學和教師檢定考試的幫助差異較大之原因，如「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教育測驗與評量」和「課程發展與設計」等；(2)重新檢討教育實習究竟應為半年或一年，及實施之時間宜在教師檢定考試之前或之後；(3)教師檢定考試之內容應增強實務面，避免理論與實務分離。

**關鍵詞：**教育學程、教育實習、教師資格檢定、師資培育、職前培育

## 壹、前言

1994年教育部將《師範教育法》改為《師資培育法》(教育部,1994),自此中學師資不再僅由師大培育,各大專校院只要設師資培育相關科系或師資培育中心,均可培育中學教師。此種制度上的改變經歷數次的修正,目前的教師認證資格除了要求學生在認證學科或領域之專業科目修課學分數通過教育部授權各師培中心的認證之外,學生還必須修滿26學分的教育學程,然後到中學實習半年,始得參加全國統一的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通過檢定考試方能取得教師證書,之後才能到各地參加教師甄試,以取得教職(教育部,2005)。學生修畢中等教育學程是否即具備教育專業素養,專門科目的修習是否培育了未來任教領域所需能力,教師資格檢定是否可以測出教師的專業素養等均有待追蹤。

本研究探討某大學應屆畢業之實習生對該校教育學程在教學實務與教師資格檢定的助益。研究問題如下:

1. 學生在教育學程之修課情形為何?
2. 學生感受到所修習之教育學程對其教學與教師資格檢定的幫助為何?
3. 學生自認本身學科內容是否足以應付實際教學所需?
4. 學生對於教育實習之感受為何?
5. 學生對於教師資格檢定的看法為何?

---

\* 為本文通訊作者

## 貳、相關文獻

### 一、師資培育課程

依據教育部2004年2月24日台(三)字第0930012383號令公佈的《中小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之規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包括(1)共同必修: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方法學課程、教學實習及教材教法課程,以及半年的教育實習課程;(2)共同選修;(3)部份學系依教學需要另行開設之教育科目。總學分數至少26學分,其中共同必修課程至少14學分,選修至少12學分。教育專業課程共同必修之科目名稱與相關修習規定如表1所示。

選修的12個學分,則依各校培育師資的目標、師資、學生需要及發展特色開設之。

除了教育學程外,職前教師尚須在各系所視其預備任教的科目,修習學科內容,至於詳細的科目名稱,各領域均有規定,此處不細載。

依照Shulman(1986,1987)的論述,一個教師需要的專業知識包括:(1)學科內容知識、(2)課程知識、(3)學科教學知識、(4)對學習者了解的知識、(5)教育情境的知識、(6)一般教學知識、(7)對教育目標、目的、價值及其哲學與歷史淵源等了解的知識。其中(3)學科教學知識(PCK)不僅強調學科內容知識與一般教學知識同等重要,也主張學科內容知識與一般教學知識的連結。Loewenberg-Ball與Cohen(1999)強調教師專業發展的重要,指出教師在接受職

表 1：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共同必修科目與學分

課程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教育基礎	教育心理學(2)、教育哲學(2) 教育社會學(2)、教育概論(2)	四科至少選兩科
教育方法學	教學原理(2)、班級經營(2) 教育測驗與評量(2)、教學媒體(2) 輔導原理與實務(2)、課程發展與設計(2)	六科至少選三科
教育實習	(領域)分科教材教法(2) (領域)分科教學實習(2-4) 中學半年教育實習(0)	(領域)分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之科別應與半年全時教育實習科別相同

前教育時，不但要精熟學科內容知識，更要連結到教育學知識。然而此種連結是否在師資培育的過程中受到重視？Loewenberg-Ball 與 Cohen 的研究發現教師們不但普遍對學科知識缺乏信心，亦鮮少考量課程設計和學生需求之間的關係。Kagan(1992)調查美國一般教師對於師資培育課程對其教學實務的助益時也揭示出：在一般教師的印象中，師資培育的課程對其教學實務的助益是有限的，許多受訪者甚至表示當初師培機構很少講解或傳授重要的理論與實務如何連結的知識。

目前我國的教育學程仍是以教育理論為主，只有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屬於 PCK 相關課程，讓學生透過課程教案的編寫、學習單的製作、實際上台試教演練等方式，幫助學生將理論與實務連結，不過若指導教授或輔導教師未能加以指導，學生未必能將學科理論與教學知識連結。

現行教育實習制度規定學生修畢教育學程後需有半年之實習。實習項目分為行政實習、教學實習、導師(級務)實習與研習活動等四大項。教育實習的主要目的有三：(1)提早嫻熟教育環境，預作未來教學工作之啟迪；(2)提供教學場域與演示機會，結合理論與實務；(3)檢視自我勝任表現，以評估未來適性能力(孟祥仁、楊仁興, 2008)。若是師資培育機構或實習學校未提供結合理論與實務的機會與經驗，又怎能冀望學生能自我結合理論與實務。梁滄郎(2002)針對學校實習學生進行調查，結果發現有高達 57%的實習學生表示在「理論應用於實際教學情境」方面感到困擾。

## 二、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教育部於 2003 年 7 月 31 日發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辦

法》，配合新修訂的《師資培育法》，要求凡依師資培育法修畢教育學程且取得證明書之中華民國國民，得依證明書所載之類科別，報名參加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檢定考試係以筆試實行之，每年以辦理一次為原則（教育部，2005）。教師資格檢定的主要目的有四：(1)齊一中小學及幼稚園教師的專業素質；(2)提升教師的專業知識和能力；(3)強化教師的專業形象與地位；(4)建立完善的師資培育制度（洪若烈，2006）。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屬於標準參照評量，由教育部委託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會審慎規劃並命題。首次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於 2005 年 4 月 9 日舉行。考試科目共四科，分述如下：

1. 國語文基本能力：包含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能力。
2. 教育原理與制度：「教育原理」包含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等，「教育制度」包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3. 課程與教學：中學類為「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包含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原理與設計、班級經營、教學評量。
4. 發展與輔導：中學類為「青少年發展與輔導」。「青少年發展」包含生理、認知、語言、社會、道德、人格、情緒；「青少年輔導」包含主要諮商理論或學派、輔導倫理、團體輔導、學習輔導、行為輔導、生涯輔導、青少

年適應問題診斷與個案研究、心理與教育測驗。

每科滿分 100 分，四科總平均成績達 60 分者為及格，且不得有一科為零分，不得有兩科均未滿 50 分（教育部，2005）。通過檢定考試者由教育部發給合格教師證書。以 97 年教師資格檢定為例，全國有 11266 人報名，10999 人到考，8316 人成績符合及格條件，通過率為 75.6%，比 96 年 67.9%略為提升（教育部，2008）。

教師資格檢定目前遭遇的質疑除了檢定的內容與檢定的形式外，另外一個是關於實習時間與檢定考試的順序，由於學生得選擇第一學期或第二學期實習，不過師資檢定目前只有每年四月舉辦一次。因此第一學期實習的學生在實習期間往往無法專心於實習，實習學生希望能多一點時間讀書，而實習學校又要求學生專心於實習。賴清標（2003）與林坤燦（2008）均指出此一矛盾現象主要源自檢定考與實習時間的順序，若能考慮將兩項工作時間對調，讓學生在全力準備考試通過之後，再到校參加實習，則大半問題應可消彌。因為檢定考試通過的人數比正式教師的需求數要高，則所有準教師在實習階段必定會全力以赴，以求在實習學校有傑出表現，將來有留任的機會。同時，由於前一個時段的充分準備，對於各項理論有充分的了解與吸收，對於實習學生將理論與實務結合，應有較大的幫助。

## 參、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問卷調查法，問卷施測的對象為 97 學年度自某校畢業（含碩士生）且參加第一學期實習的應屆畢業生共 886 人，問卷回收 593 份，回收率為 67%。

問卷主要分成九大部分，即(1)基本資料；(2)現行教育學程之修課情形與成效；(3)教育學程對一般教學能力的培養；(4)學科內容之培養；(5)教育實習在行政上與教學上的經驗與感受；(6)導師實習的經驗與感受；(7)研習活動的助益；(8)教育實習的整體成效；(9)對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的意見。問卷的設計與開發經多位專家審查，且多位專家均曾教授教材、教法、實習等課程，具專家效度。問卷信度為  $\alpha = .96$ 。

## 肆、研究結果

### 一、現行教育學程之修課情形及學生感受到在教學與檢定考試之幫助

#### (一) 教育基礎科目

表 2 顯示學生在學期間教育基礎科目的修習情形與其認為修習之後，對教學與檢定考試的幫助程度。

由表 2 可知約有 90% 的學生修習「教育心理學」與「教育概論」，約有 60% 的學生修習「教育哲學」與「教育社會學」，此結果與李田英等（2008）探討全國現職職能教師修習教育學程的情形雷同。

在教學層面上，被最多學生認為很有幫助的科目為「教育心理學」(37%)。被最多學生認為沒有幫助的科目為「教育哲學」(31.4%)，此結果亦與李田英等（2008）之研究結果相同。在檢定考試層面上，55.7% 的學生認為「教育心理學」很有幫助。其中「教育概論」雖然有 90% 以上的學生修習，可是認為其對於檢定考試很有幫助的比率是四個科目中最低(33.5%)，認為該科目對於檢定考試沒有幫助的比率是四個科目中最高(18.2%)。

表 2：教育基礎科目學生修課情形與學生自認其對教學與檢定考試的幫助

科目名稱 修課人數 (%)	沒幫助 N (%)		有點幫助 N (%)		很有幫助 N (%)	
	教學	檢定考試	教學	檢定考試	教學	檢定考試
教育心理學 564 (95.1)	73(13.1)	44(7.9)	277(49.6)	203(36.4)	209(37.4)	310(55.7)
教育概論 540 (91.1)	136(25.3)	97(18.2)	273(50.8)	257(48.3)	128(23.8)	178(33.5)
教育哲學 385 (64.9)	121(31.4)	51(13.4)	175(45.5)	183(48.0)	89(23.1)	147(38.6)
教育社會學 369 (62.2)	93(25.5)	59(16.2)	177(48.5)	176(48.2)	95(26)	130(35.6)

整體而言，學生認為修習這些教育基礎科目後，對於檢定考試的幫助程度要比對教學的幫助程度大；其中「教育哲學」雖然在教學層面的幫助上敬陪末座，但是在檢定考試的幫助上(38.6%)比「教育概論」及「教育社會學」高。

## (二) 教育方法學科目

學生在學期間教育方法學科目的修習情形與其認為對教學與檢定考試的幫助程度如表 3 所示。表 3 顯示修過「教學原理」的人最多，達 89.4%，修習「課程發展與設計」的人數比率最低，為 36.8%。在教學層面上，被最多學生認為很有幫助的科目為「教學原理」(44.6%)與「輔導原理與實務」(44.6%)。在檢定考試層面上，

「教學原理」是最多學生(42.2%)認為很有幫助的科目。

修習「教育測驗與評量」的人數雖然佔 68%，可是認為其對教學很有幫助的比率卻只有 29.2%，且認為該科目沒有幫助的比率是六個科目當中最高的(20.3%)。在檢定考試的層面上，有 40.8%認為它很有幫助，僅次於「教學原理」。從教育理論的角度來看，課程、教學與評量是達成教育目標的三個要素，「教育測驗與評量」應是很重要且實用的科目，大部分學生覺得修習該科目對教學幫助不大的原因是否因為尚未實際進入教學現場，故無法體會測驗與評量的重要性，有待進一步的探討。

表 3：教育方法學科目學生修課情形與學生自認其對教學與檢定考試的幫助

科目名稱 修課人數 (%)	沒幫助 N (%)		有點幫助 N (%)		很有幫助 N (%)	
	教學	檢定考試	教學	檢定考試	教學	檢定考試
教學原理 530 (89.4)	69(13.1)	60(11.5)	222(42.3)	243(46.4)	234(44.6)	221(42.2)
班級經營 392 (66.1)	63(16.2)	111(28.7)	172(44.2)	185(47.8)	154(39.6)	91(23.5)
教育測驗與評量 405 (68.3)	82(20.3)	46(11.5)	204(50.5)	191(47.8)	118(29.2)	163(40.8)
輔導原理與實務 468 (78.9)	49(10.6)	85(18.3)	208(44.8)	229(49.4)	207(44.6)	150(32.3)
課程發展與設計 218 (36.8)	30(13.7)	27(12.5)	100(45.7)	102(47.2)	89(40.6)	87(40.3)
教學媒體 292 (49.2)	55(19)	232(80.8)	112(38.8)	37(12.9)	122(42.2)	18(6.3)

修習「課程發展與設計」的比率雖然低(36.8%)，但是其中認為對教學和檢定考試很有幫助的人數比例均達到 40%。此科目對學生將來到校設計學校本位課程能力的培養很有助益。張俊彥等(2006)研究指出課程規劃是實習教師最需要加強的面向，本調查顯示修課人數少，以至於實習時感到需要加強在邏輯上是符合的，然而是否真因為學生選課時未能了解其重要性，以致選修的比率最低，仍須進一步探究。

### (三) 教育實習科目

教育實習科目是教育學程中最具實務性的，一般而言，除了少數已修過教育學程再修習其他專門領域學程的學生之外，這些科目都是必修。教育實習科目修

習情形與對教學和檢定考試的幫助程度如表 4 所示：

有 70%~80%的學生認為「(領域)分科教材教法」、「(領域)分科教學實習」以及中學的半年實習對教學實務很有幫助，僅有 20%的學生認為這些科目對檢定考試很有幫助，50%左右的學生認為這些科目對檢定考一點幫助也沒有。此現象凸顯教師檢定考試之試題偏重理論，未能結合實務，也凸顯學生開始修習「教材教法」和「教學實習」前所修習的教育科目偏重理論，多未與教學實務之學習搭建基礎，做好準備，直到開始修習這兩門課後，學生才面對將以前所學的理论知識和教學實務相結合的問題。

表 4：教育實習科目學生修課情形與學生認為其對教學與檢定考試的幫助

科目名稱 修課人數 (%)	沒幫助		有點幫助		很有幫助	
	N (%)		N (%)		N (%)	
	教學	檢定考試	教學	檢定考試	教學	檢定考試
(領域)分科						
教材教法 577 (97.6)	47(8.2)	292(51.4)	126(22.0)	156(27.5)	400(69.8)	120(21.1)
(領域)分科						
教學實習 569 (96.3)	26(4.6)	278(49.6)	102(18.1)	158(28.2)	437(77.3)	125(22.3)
中學半年						
教育實習 585 (99.0)	30(5.2)	267(46.2)	85(14.6)	177(30.6)	467(80.2)	134(23.2)

#### (四) 教育選修科目

本研究個案學校每一年開設的教育學程選修科目大同小異，主要開設的科目為「特殊教育導論/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青少年心理學」、「中等教育」等九門科目，除了「特殊教育導論/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修課人數達 569 人(96%)外，其餘修課人數為 82~199 人(14%~34%)之間。

修習過「特殊教育導論/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的學生當中，有 84.9%的學生認為對教學實務很有幫助；62.9%的學生認為對檢定考試很有幫助。「電腦與教學」和「資訊教育」這兩個科目的調查結果都顯示學生認為對教學實務很有幫助的比例大於認為對檢定考試很有幫助的比例。至於其餘選修科目，由於修習人數不多，於此不再贅述。

#### (五) 教育學程整體效益

實習學生認為其所修過的教育學程對其一般教學能力的培養如表 5 所示。

表 5 顯示學生認為在「學校行政」與「與家長溝通」沒有幫助的比率很高(46%~52%)，張俊彥等(2006)認為理論與實務結合的具體成果就是對教學方法、學校行政、班級經營等面向的問題提出一般性的策略，此數據代表有將近一半的學生無法將教育學程所修習到的知識和教學實務相連結，或是認為這些能力並無法透過教育學程所提供的課程以及在中學半年的教育實習獲得。

#### 二、學科內容之培養

學生自認在各系所修習的學科內容是否足以應付實際教學所需，研究結果發現有 255 位(43%)學生認為自己有待加強學科教學知識(PCK)，即他們不知道如何將所學之學科內容轉化教給學生。219 位(36.9%)學生認為對教學內容勝任有餘。114 位(19.2%)學生認為有待加強學科內容知識(CK)，如表六。

表 5：實習學生認為所修習的教育學程對其教學能力之培養

教學能力	沒幫助 N (%)	有點幫助 N (%)	很有幫助 N (%)
教育理念	36 (6.1)	295 (49.9)	260 (44.0)
教學理論	47 (8.0)	335 (56.7)	209 (35.4)
學生認知發展	58 (9.8)	274 (46.4)	258 (43.7)
教學方法	36 (6.1)	256 (43.2)	300 (50.7)
評量方法	76 (12.8)	310 (52.4)	206 (34.8)
學生輔導	76 (12.9)	352 (59.7)	162 (27.5)
班級經營	100 (16.9)	356 (60.2)	135 (22.8)
學校行政	272 (45.9)	270 (45.6)	50 (8.4)
與家長溝通	306 (51.6)	244 (41.1)	43 (7.3)



表 6：學生自認在各系所修習的學科內容是否足以應付教學所需

學生對於學科內容的看法	N (%)
對教學內容勝任有餘	219 (36.9)
不知如何將所學之學科內容轉化給學生，有待加強學科教學知識 (PCK)	255 (43)
有待加強學科內容知識(CK)	114 (19.2)

教育學程中與學科教學知識(PCK)有關的課程為「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本研究發現修習此二科目的人數均達 95% 以上，其中 70%~80%的學生認為教學實習對於教學實務很有幫助，但有 43%左右的學生認為還需要加強自身的 PCK，可能的原因是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的授課內容偏重教學現場的實務經驗，並未有機會讓學生體會如何連結學科知識與教學實務。可見職前教師的培育過程除了應強調學科內容知識外，整合教育專業與學科內容，加強學生之學科教學知識也應是教育學程的重點。

### 三、教育實習之經驗與感受

#### (一) 教育實習的整體情況

教育實習包括行政實習、教學實習、導師實習以及研習活動。在行政實習方面，調查發現學生在實習期間曾待過的處室主要以教務處(72.6%)和學務處(訓導處)(54.8%)為主，總務處則是學生較少實習的處室。對於學生未能實習的處室，有 425 位(71%)學生會藉由與同屆實習學生互相交流或是與實習學校的輔導教師請教

(13%)等方式了解相關業務。

在教學實習方面，有 288 位(50.3%)學生表示在見習 1~2 個月之後，每週至少可上台教課 1~2 節。369 位(64%)學生表示透過實習輔導教師的協助，得以更瞭解中學的教材教法。可見實習學校的輔導教師對實習學生理解教材教法很重要，各實習學校應當要慎選實習輔導教師(Carlson & Gooden, 1999)。此外，每位實習學生在教育實習結束前都須做教學演示，327 位(56.9%)學生認為經過教學演示後對於教學始有深刻的瞭解，足見“做中學”的效果。有 222 位(39%)學生認為教育實習對於提升教學能力很有幫助。147 位(25.6%)學生表示只有上台教過的教材才有幫助。197 位(34.3%)學生表示時間太短，效果有限。

在導師實習方面，實習學生最常接觸的班級事務為「督導清潔打掃」(86%)，最不常參與的則為「與家長溝通」(27.7%)。與家長溝通是目前國中導師較常需要面對的問題，也是實習學生在實習時最常碰到的困擾(盧富美，1992)，如何加強實習學生在此方面的實習機會，有待師培機構與實習學校之間的溝通。另外，在導師實習

後，有 388 位(67.7%)學生表示藉由導師實習可以了解一部份導師的工作，177 位(30.9%)學生表示很有幫助。

研習活動方面，有 310 位(54.6%)學生認為每個月底返回師培機構參加座談會很有幫助。顯見師培機構的座談會有助於學生意見的交流 and 教學知能的增長。

## (二) 教育實習的整體成效

### 1. 教育實習的時間

有關教育實習的時間，到底半年夠不夠？還是至少恢復為一年？更長或更短？一直是實習學生和實習學校關心的事。事實上，這項措施有待檢討，從理論與實務及兩者之結合等三方面重新慎重規劃。問卷探討實習學生認為應該具備的實習時間，有 456 位(80%)的學生都認為目前半年的教育實習時間過短，而傾向一年的教育實習，只有 94 位(16.4%)的學生認為實習維持半年或是更短。這個結果與張俊彥等(2006)研究結果相仿，但與 1998 年刊登於教育研究雙月刊 61 期由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學生學術研討會之主題文章「我國新制教育實習制度成效之評估 - 從實習教師、師資培育機構、實習學校看我國新制教育實習制度」所指出的內容相異，該文章指出實習教師傾向實習半年，實習學校傾向一年。陳雅美(2000)亦指出幼稚園實習教師與實習輔導教師對於實習時間的看法，實習教師傾向半年，實習輔導教師則認為一年為佳。類似

的結果也出現在周水珍(1998)與陳淑茹(1999)的研究中。近十年來學生對於實習時間的看法竟有如此差別，值得仔細探究。

### 2. 實習指導教授對教學實習的幫助

教育實習主要透過實習學校的實習輔導教師以及師資培育機構的實習指導教授之幫助，使實習學生得到教學與實務之經驗。本研究探討師培機構之指導教授在學生教育實習時的幫助，結果顯示 199 位(34.9%)學生認為幫助很大。293 位(51.4%)學生認為有些幫助。不過仍有 78 位(13.7%)學生認為指導教授對於教學實習沒有幫助。

## 四、教師資格檢定

關於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的相關問題調查結果如下：

### (一) 準備檢定考試的方式

實習學生準備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的方式最主要為透過與同屆實習學生組織讀書會，互相分享、討論和激勵(252 位，44.3%)以及透過自己苦讀(240 位，42.2%)。去補習班補習的學生不多(47 位，8.3%)。

### (二) 準備檢定考試最有幫助的方法

問卷結果顯示有 381 位(67.8%)學生表示自己念考古題是最有幫助的，112 位(20%)學生認為修教育學程的課有幫助。57 位(10.1%)的學生表示在補習班上課有幫助。12 位(2.1%)學生表示由教育實習獲得的經驗最有幫助。

### (三) 檢定考試與教學能力

研究結果顯示有 371 位(65.1%)學生認為教師資格檢定無法測出自己的教學能力。189 位(33.2%)學生認為可以測出一點點。只有 11 位(1.9%)學生表示可以測出教學的能力。李克難(2005)、葉連祺(2002)質疑教師資格檢定只透過筆試就能測出一位教師是否具備充分的專業素養與教學能力。由本研究之數據與相關研究結果顯示教師資格檢定的內容和形式確實有待深入探究。

## 伍、結果與討論

本研究結果顯示學生修習教育專業科目人數最多的為「(領域)分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特殊教育導論」、「教育心理學」、「教育概論」、「教學原理」與「輔導原理與實務」等。由數據顯示對教學有幫助的科目，對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不一定有幫助，反之亦然。例如「(領域)分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教育測驗與評量」以及「課程發展與設計」等。

學生們自認能勝任教學之學科內容者佔 37%，但有 43%的學生不知如何將學科內容轉化教給他們的學生，建議往後教育學程需要加強理論與實務的結合，設法聯繫學科知識與一般教育專業知識，方能幫助學生知道如何將理論應用於教學之中。

實習時間究竟需要一年還是只需要半年，有 80%的學生反應教育實習半年太短，宜改為一年為佳，否則上學期實習者

不知學校下學期如何運作，反之亦然。

65%的學生認為教師資格檢定無法測出教學能力。在準備教師資格檢定的方式上，68%的學生認為最有效的方法為念考古題，這些數據顯示目前的教師資格檢定只能測出學生背誦知識的能力，無法測出學生的教學能力。

針對研究發現，本研究建議(1)深入研究學生認為教育學程中某些科目對教學和檢定考試的幫助差異較大之原因；(2)重新檢討教育實習究竟應為半年或一年，及實施之時間宜在教師檢定考試之前或之後；(3)教師資格檢定之內容應增強實務面，避免理論與實務分離。

## 參考文獻

- 李田英、曹博盛、左台益、謝豐瑞、黃福坤、陸健榮、張俊彥、楊芳瑩、洪志明、黃芳裕、張文華、張永達、童麗珠、楊文金、羅珮華(2008)。中學科學教師之教育學程修習狀況與成效。*科學教育月刊*，311，2-16
- 李克難(2005)。教師資格檢定：從教師角色的觀點探討。*現代教育論壇*，12，478-489
- 孟祥仁、楊仁興(2008)。從後現代主義觀點評析台灣當前中等學校師資培育制度。*教育資料集刊*，38，1-18
- 周水珍(1998)。國民小學實習輔導之研究-以花蓮縣、宜蘭縣為例。台北：師大書苑
- 林坤燦(2008)。當前臺灣國民小學師資培育情境分析。*教育資料集刊*，37，1-14
- 洪志成(2005)。教師檢定測驗不是教師專業最後防線。*現代教育論壇*，12，462-477
- 洪若烈(2006)。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

- 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現況之探討。**台灣教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論文研討會論文輯**。77-83
- 陳雅美（2000）。幼稚園實習教師與實習輔導教師對於教育實習一年之評估研究。**國立臺北師範學院學報**，13，487-518。國立臺北師範學院。
- 陳淑茹（1999）。**國民小學實習教師輔導制度之研究**。國立嘉義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張俊彥、林陳湧、邱鴻麟、張靜譽、許瑛瑄、羅珮華、任宗浩、張麗莉、李哲迪、周惠民（2006）。**學校中的科學教育師資培育**。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教育部委託專案研究。
- 梁滄郎（2002）。教育實習現況探討-學校實習教師調查問卷。**師說**，169，32-37
- 教育部（1994）。**師資培育法**。台北：教育部
- 教育部（2005）。**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2005年10月3日修正）。台北市：教育部。
- 教育部（2008）。教育部新聞稿。台北：教育部
- 葉連祺（2002）。**知識本位教師資格檢定體系之建構**。新時代師資培育的變革-知識本位的專業。高雄：復文
- 賴清標（2003）。師資培育開放十年回顧與前瞻。**師友月刊**，435，8-17
- 盧富美（1992）。師院結業生實習困擾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嘉義師院學報**，6，219-274
- Carlson, R.D. & Gooden, J.S. (1999). Mentoring Pre-Service Teachers for Technology Skills Acquisition. In J. Price et al. (Eds.), *Proceedings of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Teacher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1313-1318. Chesapeake, VA: AACE
- Loewenberg-Ball, D., & Cohen, D. K. (1999). Developing practice, developing practitioners. In L. Darling-Hammond & G. Sykes (Eds.), *Teaching as the learning profession: Handbook of policy and practice*, 3-32.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 Kagan, D.M. (1992). Professional growth among persevere and beginning teachers. *Review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62(2), 129-169.
- Shulman, L.S. (1986). Those who understand: Knowledge growth in teaching. *Educational Researcher*. 15(1), 4-14.
- Shulman, L.S. (1987). Knowledge and teaching: Foundations of the new reform. *Harvard Educational Review*. 57(1), 1-22.
- 投稿日期：98年12月29日
- 接受日期：99年11月5日

# The Effectiveness of an Educational Program on Teaching Practice and Teacher Certification: A Case Study from Pre-service Teachers' Perspectives

Hung-Chia Chang and Tien-Ying Lee

Graduate Institute of Science Educ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 Abstract

Investigated were the effectiveness of educational program for pre-service teachers' teaching practicum and teacher certification. Survey method was applied. The questionnaire was examined by the experts and its reliability ( $\alpha$ ) was .96. There were 593 valid cases. The results were as followed: (1) except the required "Practicum" and "Teaching Method and Materials", most of students took "Introduction to Special Education" (96%), "Educational Psychology" (95%), "Introduction to Education" (91%), "Principles of Instruction" (89%) and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Guidance" (79%); (2) students reported that the "Education Foundation Courses" were more helpful in teacher certification than teaching practice and "Education Method Courses" were more helpful in teaching practice than teacher certification; (3) there were 37% of students enrolled "Curriculum Development and Design", however, 40% of them acknowledged its help in teaching practice and teacher certification; (4) seventy percent of students reported that "Practicum" and "Teaching Method and Materials" were very helpful in teaching, however, only 20% of them valued the courses in teacher certification; (5) thirty-seven percent of students were confident in the subject content knowledge, while 19% of them reported they need to improve their content knowledge. Forty-three percent of students had difficulties in transferring subject content knowledge to their students; (6) most of students had experience in Offices of Academic Affairs and Offices of Student Affairs during practicum. Sixty percent of students had a chance to teach once a week. Sixty-eight percent of students got experience of mentor. Eighty percent of students complained that the half year practicum was not enough; (7) sixty-eight percent of students believed that the most effective ways to prepare the teacher certification were to study the items which had been tested. Sixty-five percent of students believed that the teacher certification were not valid. The study recommended (1) further study about the gaps of teaching practices and teacher certification in Educational Program; (2) the duration of practicum and the time to execute it should be reevaluated; (3) the teacher certification should integrate teaching practice and theory.

**Keyword: educational program, practicum, teacher certification, pre-service teacher education**